

关于充分发挥孵化器企业赋能作用，助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建议

提案人：陈少林

承办单位：区经信局

主要建议：

一、加大孵化器扶持力度。采取财政补贴方式，为孵化器提供配备必需的办公设施和设备，设置纯公益事业的“创业苗圃”；采取对建设费贴息方式，引导社会力量建设孵化器；采取房租费补贴方式，鼓励支持企业整体包租社会闲置的办公楼、工业厂房、仓储用房等存量房产，建设孵化器。

二、引导孵化器提升孵化能力。按孵化器为创业企业提供的预孵化、孵化、加速孵化的服务质量，给予企业补贴；设置专项资金，统一对孵化器扶持标准；按孵化器的实绩进行奖励，补贴方式按预孵化成功企业数量和加速服务上市企业数量确定奖励额度。

三、加强政企联动，创建营商环境系列讲堂。具有孵化器功能的企业可作为讲堂承办方，吸纳具有规模性、发展性、典型性的企业和具有创新性、引领性的企业纳入讲堂，与企业共建营商环境。通过讲堂，进一步强化产业聚集，建立孵化器企业与区域内其他企业的联系，协同研发完善区域招商目录。

办理情况:

一、积极推进孵化器建设。截止目前，房山区共认定区级众创空间 27 家，包括：4 家国家级众创空间、8 家北京市众创空间、5 家中关村创新型孵化器、1 家中关村海创园、2 家中关村硬科技孵化平台、2 家北京市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1 家北京市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2 家北京市科技企业孵化器、1 家北京市创新创业示范孵化基地。

二、支持孵化器引优育强。积极支持企业整体利用社会闲置的办公楼、工业厂房、仓储用房等存量房产，建设孵化器。区委区政府围绕科技研发、优秀人才、“双创”平台、特色园区、优质企业等五个方面发布了《房山区关于支持构建高精尖经济结构的实施意见》及相应实施细则，为高精尖产业发展提供系统政策保障。下一步，将制定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小巨人企业、小升规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等专项支持政策。

三、加强政企联动，创建营商环境系列讲堂。支持具有孵化器功能的企业作为讲堂承办方，吸纳具有规模性、发展性、典型性的企业和具有创新性、引领性的企业纳入讲堂，与企业共建营商环境，将讲堂打造成协作招商的平台。